附件4

2021年度枣庄市上云标杆企业申报书

申报项目名称

申 报 企 业（ 盖 章 ）

申 报 日 期

枣庄市工业和信息化局编制

填报说明

一、项目申报单位名称需填写全称。

二、申报材料电子文档必须确保和纸质材料的一致性。

三、申报单位按照填写要求和实际情况，认真准确填写相关内容，按本申报书顺序编排申报材料，申报材料需加盖申报单位公章。

四、项目申报表中栏目不得空缺，无内容时请填写“无”。

|  |
| --- |
| 一、企业和项目基本信息 |
| （一）企业基本信息 |
| 企业名称 |  |
| 组织机构代码 |  |
| 注册时间 |  |
| 注册地址 |  |
| 企业性质 | £国有 £民营 £三资 £其他 |
| 所属行业 | £机械 £电子信息 £软件 £化工 £纺织£食品 £医药 £建材 £轻工 £采掘£其他（请注明）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  |
| 企业法人代表姓名 |  |
| 联系人 | 姓名 |  |
| 部门 |  |
| 职务 |  |
| 联系电话 |  |
| 传真 |  |
| 电子邮箱 |  |
| 2020年主营业务收入（单位：万元） |  | 2021年预计主营业务收入（单位：万元） |  |
| 企业荣誉 | 备注：2021年企业获得国家或省两化融合管理体系贯标认定、工业互联网应用、工业互联网平台建设、上云标杆企业、5G工业领域应用等方面的试点示范企业（项目）等情况。（逐条说明：奖项、级别、获得时间等） |
| 序号 | 奖项名称 | 级别 | 获得时间 | 相关文件文号或证书等名称、编号等 |
| 1 |  |  |  |  |
| 2 |  |  |  |  |
| 3 |  |  |  |  |
| 企业简介 | 1、申报企业情况介绍。（300字左右）发展历程、主营业务、经营业绩等方面基本情况。2、申报企业核心竞争力介绍。（500字左右）重点介绍目前已经应用的企业（设备）上云项目内容对企业生产、经营、管理以及对提高本企业核心竞争力方面的作用。 |
| （二）项目基本信息 |
| 项目名称 |  |
| 项目地址 |  |
| 项目建设起止时间 | 20 年 月 日-20 年 月 日 |
| 项目总投资（单位：万元） |  |
| 项目已实际投资（单位：万元） |  |
| 项目方案运作情况 | £在建项目£完成项目 |
| 云服务部署模型（指公有云、私有云、混合云等） |  |
| 上云合作机构（指公有云、私有云等以及工业互联网平台服务商） |  |
| 上云开始时间 |  |
| 近两年上云总费用（分年度费用，单位：万元）： |
| 二、项目报告书（3000字左右）（一）项目情况1、项目建设背景（说明原来的状态、存在的困难、希望解决的问题或希望提升的能力）和意义。2、项目建设目标和主要任务。3、项目建设内容（主要描述技术实现、功能等情况）。4、项目建设投入情况。5、项目中克服的技术难点和主要创新点。（二）目前已经应用的项目内容应用及成效1、目前已经应用的项目内容应用所取得的直接效果，设备上云的还要描述企业重点设备总量（单位：台/套），已上云或联网的重点设备数量（单位：台/套）；描述系统功能、设备连接方式等情况，用实例和数据对企业（设备）上云在提升生产效率、保障生产安全、提高产品质量、降低运维成本、促进工艺优化等方面的作用），项目实施取得的经济社会效益。2、项目实施对行业的示范作用。 |
| 三、相关附件（一）企业营业执照；（二）企业信用报告，上年度企业财务审计报告、税务部门出具的完税凭证；（三）上云投入的合同及发票；（四）若合同中未明确体现“云服务”、“云产品”等字样；还需提供云服务/产品在云端部署/应用的说明或相关证明材料；（五）云平台建设方案、用户手册等（私有云）；（六）设备上云实际使用截图、现场照片等证明材料；（七）与项目相关的其它证明材料：包括但不限于各类相关资质证书、认证证书、科研实力和自主知识产权证明、人员资质证明、企业所获各级政府奖励，以及用于佐证本试点示范企业（项目）申报内容的相关文件等。 |
| 四、申报主体责任声明根据枣庄市工业和信息化局《关于组织开展2021年枣庄市两化融合、工业互联网等试点示范企业（项目）申报工作的通知》（枣工信字〔2021〕115号）要求，我企业提交了  项目。现就有关情况声明如下：1、我企业申报的项目所涉及的关键技术、产品等内容皆为本企业自主知识产权。2、我企业在参评过程中所涉及的项目、内容及相关方面皆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相关产业政策要求。3、我企业对所提交的项目内容负有保密责任。按照国家相关保密规定，所提交的项目、内容等未涉及国家秘密、个人信息和其他敏感信息。4、我企业申报该项目所提报的所有内容，包括所有佐证材料等都已经过审核，确认全部真实、有效。5、我企业申报的该示范企业或项目没有享受过枣庄市市级财政扶持、奖励或奖补资金。6、近三年来，我企业未出现过以下任一情况：发生过重大产品(服务)质量、重大安全生产、环境保护等责任事故，或被纳入失信名单、不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等方面。7、该项奖励（补）资金获批后，按规定使用。我企业对违反上述声明所导致的后果承担全部相关责任。企业法定代表人（签字）：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 年 月 日 |
| 申报企业意见 | 企业法定代表人（签字）：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 年 月 日 |